

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毫沁营隔压站及三合村隔压站管道部分探伤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HCHHHT-FW-25012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毫沁营隔压站及三合村隔压站管道部分探伤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202.7556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毫沁营隔压站及三合村隔压站管道部分探伤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毫沁营隔压站及三合村隔压站管道部分探伤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18 9:00:00到2025-08-22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10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10 09:30:00。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海城八区3号楼**

联系人：**周暄**

电话：**0471-3823357**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中海蓝湾财富广场C座601**

联系人：**刘京海 石瑾璐**

电话：**0471-4661199**

邮件：**13948711199@139.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石瑾璐（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毫沁营隔压站及三合村隔压站管道部分探伤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CHHHT-FW-250125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二、招标内容

1.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毫沁营隔压站及三合村隔压站管道部分探伤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呼和浩特市；
3. 招标范围：呼和浩特市西热东送工程施工五标段、毫沁营隔压站及三合村隔压站管道部分探伤服务项目，一次网管道及管道接口探伤；采用 X 射线、超声波探伤，具体内容及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4. 工 期：具体根据施工内容同步进行；
5. 投 资 额：202.7556 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企业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投标人应具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测机构核准证》（无损检测机构）；
4. 投标人应具备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分颁发的辐射安全生产许可证（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
5. 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须持有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相应检测项（射线、超声波）二级无损检测人员资格证书；
6. 投标人须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
7. 投标人近三年无违法、违纪、违约的不良记录。

8. 信誉要求:

- (1) 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 不得被检察机关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列入行贿犯罪名单;
- (3) 不得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gg.nmgztb.com.cn/>)、呼和浩特市城市燃气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hhhtscf.com>) 及《中基电科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燃热专区) (<http://hhhtscf.zjdkzb.com/>) 上发布。

五、投标报名时间、地点及资料

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者,于 2025 年 0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2 日 17:00 止,进入《中基电科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燃热专区) (<http://hhhtscf.zjdkzb.com/>) 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报名通过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2. 报名流程及招标文件获取详见《中基电科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https://www.zjdkzb.com/bzzx/20200805/d18c35fb-c14d-4379-93e8-aad7f7e92aed.html>), 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0471-6355663。

3. 报名资料:符合投标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报名需上传下列有效证明材料原件的扫描件(彩色)。

注:请按照顺序将所有报名资料的扫描件放到一个 PDF 文件内(只上传一个 PDF 文件即可,不接受 doc、压缩包、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上传至《中基电科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燃热专区) (<http://hhhtscf.zjdkzb.com/>)。

-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测机构核准证》(无损检测机构)证书;
- (4) 辐射安全生产许可证(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
- (5) 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材料;
- (6) 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二级无损检测人员资格证书;
- (7) 企业近三年无违法、违纪、违约的承诺(格式自拟)原件;

(8) 出具“中国裁判文书网”单位行贿查询结果。(如出现上述情形投标报名将被拒绝;网站截图加盖公章视为原件,查询日期须在本项目投标报名期间。)

操作流程:进“中国裁判文书网”,点击进入“高级检索”,在“全文检索”中输入单位全称,在“案由”选项中点选“刑事案由”子目中的“贪污贿赂罪”,在点选“单位行贿罪”子目,选择后进行检索。

(9)“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由投标单位自行查询截图,查询日期须在本项目投标报名期间。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5年08月18日至2025年08月22日下午17:00止;

2.平台使用费:本项目投标人须向平台支付平台使用费,获取发票详见中基电科平台首页通知公告。

七、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9月10日上午9:30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远程开标方式。如果投标截止时间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远程解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做好开标解密准备,于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中基电科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燃热专区)

(<http://hhhtscf.zjdkzb.com/>)进行远程开标解密,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报名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标证通电子证书)提前30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供应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3.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中基电科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燃热专区)(<http://hhhtscf.zjdkzb.com/>),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2)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中基电科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燃热专区)(<http://hhhtscf.zjdkzb.com/>)提供数字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CA)进行远程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海城八区 3 号楼

联 系 人：周暄

联系电话：0471-3823357

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中海蓝湾财富广场 C 座 601

联 系 人：刘京海 石瑾璐

联系电话：0471-4661199 13948711199

电子邮箱：13948711199@139.com